

附件 3:

2022 年中国国际“互联网+”大赛

国际赛道方案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自 2015 年起已成功举办了七届，累计有来自全球五大洲 124 个国家和地区的 1578 万名大学生、377 万个项目团队参赛，成为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重要载体和平台，成为世界大学生实践创新创业梦想的全球盛会。

一、参赛项目类型

1. 创新类、商业类、公益类

2. 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 参赛项目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

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须尊重中国文化，符合公序良俗。

4. 参赛项目根据各赛道相应的要求，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已获本大赛往届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5. 参赛人员年龄不超过 35 岁(1987 年 3 月 1 日之后出生)。

二、参赛方式和要求

1. 国际赛道参赛项目团队所有成员均须为在我校交换的留学生、毕业 5 年内的海外归国人员以及具有国外普通高等院校学籍的在读学生，对指导老师无具体要求。(国外普通高等院校是指设立在国外、有独立办学资质、可独立授予学生国外学历或学位的普通高等学校及专科院校。具有国外院校学籍是指已在外国院校注册、且具备获授外国院校学历或学位的资格。)

2. 大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鼓励跨学院、跨学校、跨国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 2 人，原则上不多于 8 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实际成员。

3. 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已获投资情况和项目特点等，分为本科生创意组、研究生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1) 本科生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 2022 年 4 月 16 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且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团队负责人及成员须为在校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本科生或专科生。

(2) 研究生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 2022 年 4 月 16 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且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团队负责人和团队成员须为在校或毕业 5 年以内的研究生或本专科生。

(3) 初创组。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 3 年（2019 年 3 月 1 日后注册），且获机构或个人股权投资不超过 1 轮次，且参赛申报人须为初创企业法定代表人。

(4) 成长组。参赛项目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3 年以上（2019 年 3 月 1 日前注册）；或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未满 3 年（2019 年 3 月 1 日后注册），且获机构或个人股权投资 2 轮次以上（含 2 轮次），且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

三、比赛赛制

国际赛道项目由各学院推荐直接进入校级复赛，不设名额限制，与高教主赛道项目同场评审，分类排名。按照资格审核、

网络评审、现场比赛三个阶段，由大赛组委会统一组织。

1. 资格审核。针对评审规则涉及的主要评审要点，学院对推荐的国际项目的参赛资格和材料完备性进行审核。

2. 网络评审。邀请赛事评审专家对资格审核合格的项目进行网络评审。

3. 现场比赛。网评优胜项目晋级校决赛的现场赛。如项目成员身处国外，无法实现现场参赛，可采用线上路演方式进行。

四、参赛报名

1. 国际参赛项目须同时在学校及国家大赛官方平台注册报名并提交参赛材料。未同时在两个大赛官方平台申报的项目将取消参赛资格。大赛官方平台开放时间待定。

2. 参赛项目必须提供 PPT 形式的商业计划书，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 Word 形式的商业计划书或 1 分钟视频作为辅助资料。为便于评审，所提交的商业计划书请转换为 PDF 格式再行上传。

3. 为便于审核参赛资格，所有参赛团队成员必须在报名时提交学籍学历证明或持股证明。有指导老师的团队，须同时在报名系统填报指导老师信息。

4. 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或英文，如有

其他语言需求，请联系大赛组委会。

5. 鼓励各单位积极联系国外合作高校，发动符合要求的项目进行申报，为师生搭建更广阔的创新创业平台。

五、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校赛组委